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

113年社會福利機構實習：實習申請表

學號		填表日期	年 月 日
年級		姓名	
性別		身分證字號 (辦理實習保險使用)	
聯絡方式	手機號碼：		
	Email：		
	通訊住址：屏東縣內埔鄉學府路一號社會工作系實習資源室		
	戶籍住址：		
緊急聯絡人		緊急連絡人電話	
實習資格確認	<p>說明：</p> <p>一、大學部學生進行「社會福利機構實習」前，需先修畢以下四門課程如下：社會工作概論、社會個案工作、社會團體工作、社區工作。</p> <p>二、請附歷年成績單影本，請自行確認請打✓，並填寫分數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工作概論 成績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團體工作 成績_____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會個案工作 成績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區工作 成績_____</p>		
待修科目	修課年度	課程名稱	備註
	申請機構 1(志願 1)	申請機構 2 (若志願 1 沒有收或者沒有錄取的備取名單)	
招收詢問表代碼 (若為新單位請填寫新單位)			
機構名稱(全名)			
機構電話	()	()	

機構住址	□□□-□□	□□□-□□
招收名額		
招收截止時間		
以上資訊請務必詳實填寫，如有不實請自負相關責任		以上資訊確認後無誤簽名 _____ (簽章)

<其他說明>

1. 請同學依序填寫二個志願機構，若多名同學第一志願選擇同一機構，會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(星期五)通知。
2. 本表請於 112 年 10 月 30 日(星期一)，中午 12 點前，由實習代表收齊並繳交至實習資源室。
3. 實習資源室聯絡方式：(08)770-3202#7731，swfw@mail.npust.edu.tw。

112 學年度第 _____ 次實習委員會核定